



森合高科

NEEQ : 874287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SENHE HIGH TECHNOLOGY



半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阙山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晓玲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6

第三节 重大事件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28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3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3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19

附件 II 融资情况11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座 22 楼 公司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森合高科	指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森合有限	指	前身广西南宁森合化工有限公司、广西森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招金有色	指	招金有色矿业有限公司
广西厚润德	指	广西北部湾厚润德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泓石	指	北京泓石汇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晋江泓石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芜湖泽睿	指	芜湖泽睿聚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杭州鑫博	指	杭州鑫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无机氰化物	指	包含有氰根离子（CN ⁻ ）的无机盐，常见的有氰化钾和氰化钠，多有剧毒。
游离氰根	指	游离氰离子（CN ⁻ ），进入人体后对人体有剧毒。
浸出	指	湿法冶金的过程之一，将固体物料（例如矿石、精矿、熔砂或其他半成品）加入液体溶剂内，让固体物料中的一种或几种有价金属溶解于液体溶剂中，以便下一步从溶液中提取出有价金属。
疏水性	指	与水互相排斥、不易被水润湿的物理性质。
捕收剂	指	改变矿物表面疏水性，使浮游的矿粒黏附于气泡上的浮选药剂，目的是提升浮选的富集效果。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XI SENHE HIGH TECHNOLOGY CO.,LTD.		
	SENHE HIGH TECHNOLOGY		
法定代表人	阙山东	成立时间	2011 年 4 月 1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阙山东、刘新）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阙山东、刘新），一致行动人为（刘易华）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专用化学品制造-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专业从事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及副产品硫酸铵。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森合高科	证券代码	874287
挂牌时间	2025 年 1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5,392,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马瑶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场 A 座 22 楼
电话	0771-5645629	电子邮箱	melody@gxshgk.com
传真	0771-5645629		
公司办公地址	南宁市明阳工业区明阳四路 B-3-1 西面	邮政编码	530227
公司网址	http://www.gxshgk.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5718306141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明阳工业区明阳四路 B-3-1 西面		
注册资本（元）	85,392,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1.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为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主要用于黄金等贵金属生产的选矿环节，即主要用于黄金等贵金属从矿石中分离和富集的过程，是黄金等贵金属生产所需的关键化学药剂之一。公司主要产品亦可在铜、铅、锌、钼、铝等有色金属矿选矿环节作为抑制剂使用。

公司产品是自主开发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环保选矿药剂，属于化工合成的混合物，并非单一物质，其主要成分包括碳化三聚氰酸钠、碱性聚合铁、碱和碳酸盐等，其中碳化三聚氰酸钠是产品的核心组分，具有络合、溶解金、稳定核心物质结构的作用，辅助成分由少量络合剂和保护剂构成，主要作用是助浸、协助核心物质络合、溶解金及提高主要成分的稳定性等。碳化三聚氰酸钠中的氰基（CN）是以共价键的方式连接在一起的，由于结构上的原因和空间位阻的关系，这类氰基（CN）在碱性条件下通常不会解离出游离氰根离子，因此与无机氰化物相比，毒性极低。同时，在浸金过程中，公司生产的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主副成分会产生协同作用，使氰基具有与游离氰根类似的络合性能，可以络合、溶解金，进而达到提金的目的。因此，公司产品的核心成分决定了其具有无机氰化物类似浸金效果的同时，又表现出低毒性，具有低毒环保、浸金回收率高、稳定性好、操作方便、不需审批直接购买、储存运输方便等特点。此外，公司产品在其他有色金属矿浮选过程中也可作为抑制剂使用，通过改变被抑制矿物表面的疏水性或破坏矿物表面吸附的捕收剂来强化矿物表面性质的差异性，使目标矿物成分与其有效分离，提高有色金属矿选矿效率。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采用按生产计划定期集中采购的模式。

公司与存货相关的采购业务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备品备件、能源动力等。其中，原材料主要为纯碱、尿素等基础化工原料。备品备件类主要系公司生产设备日常维护所需备品备件，总体采购占比较低。能源动力主要系天然气、电力等。

①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采购

公司原材料及包装材料采购主要根据生产需求，通过采购部向国内厂商及贸易商询价采购。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原材料采购分为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和向贸易商采购。

②备品备件的采购

公司生产事业部根据物资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或申请，经部门领导审核后执行。采购人员进行询价，并将询价情况汇总报至设备管理领导小组，根据综合评价情况确定采购厂家。询价情况记录进入或附录于合同评审表在评审时一同审批。采购合同评审通过后，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采购。购置的设备及备品备件由生产事业部设备工程师及使用部门验收。

(2) 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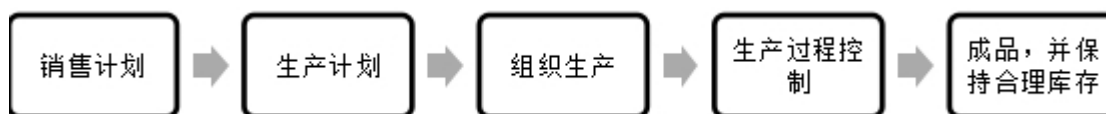
公司执行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销售计划确定年度生产计划，公司副总经理与生产事业部每月初根据销售计划及实际产品库存情况，确定当月的生产计划。生产事业部按照销售合同确定的供货时间和数量组织生产标准化产品，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并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

质管部对产品的制造过程，工艺流程及成品检测质量控制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同时，公司通常还会在已有销售合同基础上，保持合理数量的安全库存，以备客户额外需要。在生产计划决策过程中，公司运用 ERP 系统将生产、销售、库存等信息实时进行整合，为公司生产决策提供依据，使各相关部门协调运作。

公司在生产硬件上采用了自动化生产设备，在产品生产的投料、配料、合成、冷却、破碎等生产环节中可以做到精确的生产系统控制。

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3)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模式，其中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

直销模式是指公司通过自身销售渠道直接向国内及老挝、几内亚、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埃及、苏丹、苏里南等 30 多个国家地区部分大型黄金生产企业、矿山物资贸易商等客户销售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以及向国内农资流通企业销售硫酸铵。由于下游矿山企业特别是海外矿山企业大多分布在交通和信息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矿区山区，分布零散，而贵金属矿山在矿物类型、矿石品位、生产工艺等方面存在特异性，公司自主开拓部分偏远或境外客户及持续售前售后技术服务较为不便，因此公司在面向终

端矿山用户直接销售的基础上，同时也面向矿山物资贸易商进行销售。

直接销售产品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经销模式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至与公司签署经销协议的经销商，并向经销商下达年度销售目标，充分利用经销商的销售网络和回款优势扩大公司产品市场覆盖和占有率的销售模式。由于矿山企业分布零散，公司对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采取区域经销方式，即授权经销商在一定市场区域内以公司品牌销售产品，并给予一定的排他性销售政策支持。

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买断式销售合同，在货物发送到经销商指定地点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经销商。

2.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765.02 万元，同比增长 46.3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59.77 万元，同比增长 87.51%；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05.42 万元，同比增长 82.95%；2025 年 6 月，公司总资产 80,957.2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4.0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266.28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22.25%。各项经济指标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二） 行业情况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相关性
1	《黄金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商务部、应急管理部、国务院国资委、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矿山安监局	2025.06	推进国内资源增储上产，扎实推进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大地质勘查找矿力度，加快推进重点黄金、白银矿山保护性开发；强化关键技术和装备攻关，立足我国黄金低品位、难选冶的资源禀赋特点，开展绿色高效冶炼等关键共性技术攻关。	该政策明确增储上产等要求，直接增加开采活动，提升了选矿药剂整体需求量；同时鼓励绿色高效冶炼等技术攻关，有助于推动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应用，提高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24 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4.11	第四章首次设立矿区生态修复专章，对矿区生态修复的基本原则、主要内容和矿区生态修复方案编制、矿区生态修复费用提取等作出规定，强化采矿权人的矿区生态修复义务。	该法律强化了采矿权人边开采边修复责任落实，将生态修复由末端治理向源头保护延伸，引导采矿权人从被动治理转向主动防控，有助于推动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应用，提高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

3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11	将“采用氰化物进行黄金选矿过程中产生的含氰废水处理污泥和金精矿氰化尾渣”列为危险废物。	该名录按照氰化工艺不同，将采用氰化物进行黄金选矿过程中产生的“氰化尾渣”调整为“金精矿氰化尾渣”，即金矿石氰化尾渣和堆浸氰化尾渣经固体废物属性鉴别可以豁免，使环保部门可将有限的监管资源集中到金精矿氰化尾渣这一关键风险源，实施更严格的全过程监控，有助于公司产品进一步替代氰化钠。
4	《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矿山建设的通知》	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4.04	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压实矿山企业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标准规范，在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中，对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扰动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先进适用技术应用，鼓励采用《国家重点推广的低碳技术目录》《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中的技术。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积极落实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好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等税收优惠政策；鼓励创新支持政策。各地要探索完善绿色矿山建设激励约束政策，加大用地、用矿、金融等政策支持。 形成齐抓共管合力。自然资源部会同生态环境部、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林草局等部门共同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对发生土壤和地下水严重污染等情况的矿山及时按程序移出名录。	该政策强调通过政府引导、部门协作、企业自建、社会监督，将绿色发展理念贯穿于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全过程，自然资源部等部门齐抓共管，落实矿山企业的主体责任，并配套严格的环保处罚措施，显著增加了矿山企业使用剧毒药剂的成本压力和法律风险；同时，该政策明确提出鼓励采用《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中的技术，公司“低毒环保型贵金属（金、银）浸出剂及其应用技术”作为前述目录推广技术，获得政策明确支持与应用推广的导向，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12	将“低氰或无氰提金”、“高效、绿色、低碳采矿、选矿技术（药剂）”等项目列为鼓励类产业；将“日处理金精矿 200 吨（不含）以下的原料自供能力不足 50%（不含）的独立氰化项目（生物氰化提金工艺除外）”列为限制类产业。	该政策明确将公司产品“高效、绿色、低碳采矿、选矿技术（药剂）”列为鼓励类产业；将部分独立氰化项目列为限制类产业，有助于推动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应用，提高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
6	《矿产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先进适用技术目录》	自然资源部	2022.08	公司核心技术“低毒环保型贵金属（金、银）浸出剂及其应用技术”入选该技术目录，明确“该技术毒性低，保管、使用、运输安全，贵金属浸取率高，尾渣可低毒排放。随着全球和我国加大了对贵金属生产的环境污染治理及监管力度，环保型贵金属浸出剂的需求加大，因此，该技术推广前景和市场广阔。”	公司“低毒环保型贵金属（金、银）浸出剂及其应用技术”作为该目录推广技术，获得政策明确支持与应用推广的导向，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扩大。
7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矿产执法工作的通知》	自然资源部	2021.07	严格依照矿产资源法律法规，从严查处无证勘查采矿、越界勘查采矿和破坏性采矿等违法行为，对违法情节严重、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的问题，在自由裁量限度内从重处罚。	该政策强化了生态环境在采矿领域的重要性，对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形进行从重处罚，有助于推动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应用，提高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
8	《黄金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生态环境部	2020.01	在采选过程中，选矿生产宜使用复合、低毒浮选药剂；在冶炼过程中，鼓励采用无氰或低氰浸金药剂提金。	该政策明确鼓励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使用，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8.10	明确危险废物需按 1,000 元/吨缴纳环境保护税。	该法律显著增加了使用氰化钠提金的成本压力，为公司产品替代氰化钠提供了依据。
10	《黄金行业绿色矿山建设规范》	自然资源部	2018.06	优先选择对矿区生态扰动和影响小、资源利用率高、废物产生量小、水重复利用率高的采、选工艺技术与装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宜采用环保	该政策明确鼓励环保型贵金属选矿药剂的使用，并对小型独立氰化工艺进行限制，有助于

				型浮选、提金药剂进行生产；新建、改扩建矿山禁止采用小型独立氰化工艺、小型火法冶炼工艺、小型独立堆浸工艺等国家明文规定的限制和淘汰类技术。	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11	《黄金行业氰渣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环境保护部	2018.03	对黄金行业金矿石氰化、金精矿氰化、氰化堆浸过程中产生的氰渣在贮存、运输、脱氰处理、利用和处置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和监测制度要求进行规定，氰渣利用和处置技术的选择应考虑金矿石性质、生产工艺特征，利用和处置过程应满足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要求。	该政策加强了对氰化尾渣的监管，提高了氰化钠的使用成本，有助于推动黄金选矿剂从传统氰化钠转向环保型药剂，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12	《关于加快建设绿色矿山的实施意见》	国土资源部	2017.03	开采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应有专用堆积场所，符合安全、环保、监测等规定，采取防扬散、防渗漏或其它防止二次污染环境的措施，不得流泻到矿区范围外或造成污染。氰化尾渣等固体废物妥善处置率应达到 100%。采选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应经处理后循环利用，力求实现闭路循环，未循环利用的部分应处理达标后排放。含氰废水应回收利用氰化物，并经破氰处理后达标排放。	该政策加强了对氰化尾渣、含氰废水等选矿过程中所产生废弃物的监管，提高了氰化钠的使用成本，有助于推动黄金选矿剂从传统氰化钠转向环保型药剂，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13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黄金行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7.01	提高安全水平，保护生态环境。全面加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性工作机制建设，强化重大灾害和职业危害防治，强化人员定位和监测监控系统配套。依法淘汰黄金采选冶和精炼能源消耗达不到国家强制标准的企业。严格污染源执法监管，加强采矿、选冶和氰化尾渣贮存场所的环境管理。实施行业清洁化改造，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新建黄金矿山应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有关环境保护的规定。	该政策强化了生态环境在采矿领域的重要性，有助于推动黄金选矿剂从传统氰化钠转向环保型药剂，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14	《黄金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01	该体系对黄金选冶过程中氰化钠用量、氰化钠重复利用率、含氰废水产生量、氰化物产生量等指标做出评定标准。	该政策加强了对氰化钠使用的监管，推动黄金工业企业减少和避免污染物的产生，进一步加快黄金选矿剂从传统氰化钠转向环保型药剂的速度，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15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黄金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11	加强对黄金开采及冶炼企业的环境保护监管，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对未经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建设项目，一律不准开工建设；对没有污染防治设施及设施运行不正常、超标排放或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企业，依法责令立即停产，限期治理，逾期未完成治理任务的，依法注（吊）销相关证照。行业管理要以推进设计开发生态化、生产过程清洁化、资源利用高效化、环境影响最小化为目标，督促企业通过生态保护、土地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烟尘去毒、氰化废水无毒化、尾矿综合利用等，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贯穿于行业发展的全过程，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矿山，实现黄金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该政策加强了对黄金开采及冶炼企业的环境保护监管，提高了氰化钠的使用成本，有助于推动黄金选矿剂从传统氰化钠转向环保型药剂，有助于促进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及市场空间的扩大。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目前，中国等全球主要产金国加大了对贵金属生产的环境污染治理及监管力度，“绿色矿山”及环保生产成为了贵金属生产的必然发展趋势。

在政策层面上，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采用环保药剂提金，如发改委于 2023 年 12 月出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低氰或无氰提金”、“高效、绿色、低碳采矿、选矿技术

（药剂）”等项目列为鼓励类产业；将“日处理金精矿 200 吨（不含）以下的原料自供能力不足 50%（不含）的独立氰化项目（生物氰化提金工艺除外）”列为限制类产业；生态环境部于 2020 年 1 月出台《黄金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明确提出“鼓励采用无氰或低氰浸金药剂提金。鼓励研发金矿无氰提金及清洁氰化提金技术”，这为我国黄金矿山环境污染防治技术应用提供了政策指导。随着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广泛普及，部分贵金属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减少或控制传统剧毒贵金属选矿剂的使用比例或使用规模，对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的需求快速增长。

综上，上述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支持政策为公司所处的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并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将在较长时期内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较为明显的促进作用。公司将根据行业趋势和国家政策，制定并适时调整发展战略，不断提升产品服务竞争力和知名度，巩固市场地位并扩大市场份额。

2. 行业发展概况

金银等贵金属产业链主要包括三个环节，上游通常为爆破器材、化学药剂、矿山机械设备等厂家，产业链中游为黄金、白银等生产商，负责勘探、开采及选冶等环节，其中，开采是指矿石从矿山中开采出来的过程，包含爆破、挖掘、粉碎等作业流程；选矿是去除原矿石所含杂质，富集并提取有用矿物成分的过程，是贵金属生产过程中的核心环节，该工序直接影响到贵金属的产出效率，也是制约各国黄金工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冶炼是指将经过选矿作业的贵金属精矿或提取物进一步提纯冶炼达到商品级或工业级纯度的贵金属成品的过程。下游则包括黄金交易平台及消费、工业等应用领域。

公司生产的贵金属选矿剂是用于黄金、白银等贵金属选矿环节的化学药剂，主要使黄金、白银等贵金属与其他金属或非金属杂质分离，并使黄金、白银等贵金属富集。

贵金属选矿剂可根据其产生的环境污染程度，分为环保型和非环保型药剂。目前全球主流的贵金属选矿剂为氰化钠，氰化钠在黄金工业中已有上百年历史，被 80%以上黄金矿山企业广泛使用，但其尾渣中残留的氰化物会迁移至周边环境，污染土壤及水资源，系非环保型药剂。此外，氰化钠属于无机剧毒物，具有微小剂量即可致命等毒性特点，皮肤伤口接触、吸入氰化钠也能够短时间内致人、畜中毒死亡，是联合国化学武器控制机构严格监控的化学品，在国内也被列为国家严格监控和管理的危险化学品。

随着中国等全球主要产金国近年来加大了对贵金属生产的环境污染治理及监管力度，“绿色矿山”及环保生产成为了贵金属生产的必然发展趋势。此外，欧美部分发达国家以及阿根廷的一些地区已出台了禁止使用氰化钠的相关禁令，而其他国家或地区为有效防范氰化物的环境污染，也对氰化物的污染控制及环境监管提出了特殊要求。

在上述环境下，贵金属生产企业对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的需求快速增长，部分生产企业开始逐步减

少或控制传统剧毒贵金属选矿剂的使用比例或使用规模。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对传统非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的渗透率将保持快速增长，市场需求将逐步增加。

根据中国黄金报公开数据，2023 年度，全球贵金属选矿药剂市场规模为 575.96 亿元，预计到 2028 年，全球贵金属选矿药剂的市场规模为 611.50 亿元，其中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占全球贵金属选矿剂整体市场规模比例将从 2023 年度的 8.02%快速增长至 14.45%，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将为全球矿业绿色转型提供重要驱动力。

此外，2023 年全球再生金量为 1,237 吨，同比增长 9%，其中，我国回收金量为 551.13 吨，同比增长 26.61%。随着再生黄金逐渐成为贵金属增产的重要因素之一，贵金属选矿剂作为再生黄金生产的重要原料之一，其市场需求也有望凭借回收金产量的增加而显现出新的增长点。

综上，从中远期来看，随着环保监管日趋严格，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将快速渗透贵金属选矿剂的需求市场，市场需求可达数百亿规模。

3. 行业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经营模式

由于下游矿山企业特别是海外矿山企业大多分布在交通和信息等基础设施不完善的矿区山区，分布零散，部分客户自主开拓的难度较大，因此行业内企业在面向终端矿山用户直接销售的基础上，同时也面向矿山物资贸易商、经销商进行销售。

（2）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贵金属选矿剂行业的周期性主要受到下游金银等贵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特别是金价与宏观经济周期、行业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利率波动、通货膨胀与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因素对金价产生直接影响。总体来说，金价、银价的上涨通常会促使黄金产量的增加，贵金属选矿剂作为黄金生产过程重要的原料之一，其市场需求也将随之扩大。

（3）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贵金属选矿剂行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同贵金属矿山区域性特征类似，行业企业部分集中在我国黄金主产区山东、河南、云南等地。由于行业下游客户分布于世界各地的贵金属矿区，目标市场与客户在空间分布上有较为零散的特点。

（4）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在寒冷的季节，使用堆浸法生产的贵金属矿山一般会停止露天作业，而使用炭浆法生产的贵金属矿山基本不受影响；如客户分布在热带、亚热带地区，则气温对其生产影响较小，但在雨季情况下，该部分客户的货物运输和露天作业等也会受到较大影响。因此，下游客户对相关产品的使用量在一定程度上

会受到矿山作业环境及季节性的影响。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21年8月，公司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4年9月，公司通过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复核； 2、2021年12月，公司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西第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2024年11月，公司通过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复核； 3、2022年10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2245000113。

（四） 报告期内获得的荣誉

1.2025年5月，公司获得第五十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金奖。日内瓦国际发明展创办于1973年，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和瑞士政府支持，是世界上举办历史最长、规模最大的发明展之一，评选严格、标准专业，其奖项含金量极高；

2.2025年6月，公司被国家税务总局南宁市税务局评为2019-2024年度纳税信用“6连A”企业。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97,650,197.40	271,810,842.59	46.30%
毛利率%	43.90%	35.2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597,742.84	64,315,716.48	87.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6,054,159.15	63,433,603.50	82.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02%	15.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27%	14.95%	-

基本每股收益	1.41	0.75	88.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09,572,110.66	652,544,107.00	24.06%
负债总计	146,909,345.97	110,478,949.68	32.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2,662,764.69	542,065,157.32	22.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76	6.35	22.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00%	16.9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15%	16.93%	-
流动比率	3.14	3.53	-
利息保障倍数	6,836.13	2,015.6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88,291.67	77,218,110.50	28.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6	2.58	-
存货周转率	3.27	3.5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06%	18.4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6.30%	123.13%	-
净利润增长率%	87.51%	185.1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9,755,151.91	23.44%	129,588,141.40	19.86%	46.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20,016,493.15	3.07%	-100.00%
应收票据	14,747,040.00	1.82%	10,912,845.44	1.67%	35.13%
应收账款	95,038,676.58	11.74%	62,457,197.55	9.57%	52.17%
应收款项融资	19,898,860.67	2.46%	52,524,663.60	8.05%	-62.12%
预付款项	16,715,612.64	2.06%	2,582,105.80	0.40%	547.36%
其他应收款	1,135,743.51	0.14%	697,778.55	0.11%	62.77%
存货	72,012,905.31	8.90%	64,399,908.03	9.87%	11.82%
其他流动资产	1,954,398.91	0.24%	546,254.75	0.08%	257.78%
固定资产	172,078,992.31	21.26%	133,916,854.22	20.52%	28.50%
在建工程	129,755,032.26	16.03%	68,777,323.53	10.54%	88.66%
使用权资产	938,593.41	0.12%	1,305,788.14	0.20%	-28.12%
无形资产	89,997,909.90	11.12%	91,021,533.06	13.95%	-1.12%
长期待摊费用	762,815.60	0.09%	885,132.50	0.14%	-1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1,159.95	0.59%	5,056,770.71	0.77%	-5.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17.70	0.00%	7,855,316.57	1.20%	-99.76%
应付账款	80,650,450.48	9.96%	68,527,226.76	10.50%	17.69%
合同负债	10,084,529.86	1.25%	7,890,374.85	1.21%	27.81%
应付职工薪酬	7,701,660.94	0.95%	9,892,386.97	1.52%	-22.15%
应交税费	15,727,999.37	1.94%	8,343,848.7	1.28%	88.50%
其他应付款	611,114.91	0.08%	170,708.39	0.03%	25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9,698.36	0.09%	726,351.58	0.11%	1.84%
其他流动负债	15,396,115.76	1.90%	1,745,485.84	0.27%	782.05%
租赁负债	231,371.25	0.03%	611,693.08	0.09%	-62.18%
递延收益	15,766,405.04	1.95%	12,570,873.51	1.93%	25.4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46.43%，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信用政策较多采用先款后货。
-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同比年初下降100%，主要系赎回理财。
- 3、应收票据：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35.13%，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且客户较多使用票据进行支付。
- 4、应收账款：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52.17%，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同步增加。
- 5、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末同比年初下降62.12%，主要系公司本期大客户使用较多信用等级较高的票据进行支付。
- 6、预付款项：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547.36%，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较多。
- 7、其他应收款：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62.77%，主要系本期支付保证金较多。
- 8、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257.78%，主要系预付上市费用。
- 9、在建工程：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88.66%，主要系新厂区建设。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同比年初下降99.76%，主要系上期预付设备款本期已到货。
- 11、应交税费：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88.50%，主要系本期利润较多，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
- 12、其他应付款：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257.99%，主要系预提费用。
- 13、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同比年初增长782.05%，本期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较多。
- 14、租赁负债：本期末同比年初下降62.18%，主要系公司使用权资产相关标的，租期均较短，因此租赁负债变动较大。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397,650,197.40	-	271,810,842.59	-	46.30%
营业成本	223,097,932.77	56.10%	176,015,724.68	64.76%	26.75%
毛利率	43.90%	-	35.24%	-	-
税金及附加	3,018,488.66	0.76%	2,506,386.79	0.92%	20.43%
销售费用	10,760,112.42	2.71%	8,449,556.25	3.11%	27.35%
管理费用	8,716,866.36	2.19%	7,194,207.81	2.65%	21.17%

研发费用	13,700,516.20	3.45%	6,119,928.29	2.25%	123.87%
财务费用	-1,528,785.68	-0.38%	-881,246.45	-0.32%	-73.48%
其他收益	5,446,537.82	1.37%	2,305,296.58	0.85%	136.26%
投资收益	206,901.37	0.05%	130,932.05	0.05%	58.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0.00%	78,602.74	0.03%	-100.00%
信用减值损失	-6,478,231.45	-1.63%	727,924.32	0.27%	-989.96%
资产减值损失	-172,032.78	-0.04%	-72,215.68	-0.03%	-138.22%
资产处置收益	111.48	0.00%	28,068.39	0.01%	-99.60%
营业外收入	905,704.41	0.23%	0.12	0.00%	754,753,575.00%
营业外支出	15,071.42	0.00%	765,226.39	0.28%	-98.03%
所得税费用	19,181,243.26	4.82%	10,523,950.87	3.87%	82.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46.30%，主要系本期销售情况较好，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 2、研发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23.87%，主要系本期研发薪酬上涨及新增委托研发项目。
- 3、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73.48%，主要系公司本期各月盈余银行存款较大。
- 4、其他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136.26%，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较多。
- 5、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58.02%，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较多。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00.00%，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无公允价值变动。
- 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89.96%，主要系本期存在大额单项计提。
- 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138.22%，主要系本期存货计提跌价较多。
- 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9.60%，主要系处置长期资产存在偶发性。
- 10、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754,753,575.00%，主要系本期存在罚款收入。
- 11、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下降98.03%，主要系营业外支出存在偶发性，上期支付罚款及资产报废金额较大。
- 12、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82.26%，主要系本期利润规模扩大。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96,537,642.79	269,580,760.87	47.09%
其他业务收入	1,112,554.61	2,230,081.72	-50.11%
主营业务成本	222,494,911.26	174,315,182.99	27.64%
其他业务成本	603,021.51	1,700,541.69	-64.54%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环保型贵金	375,673,055.65	199,539,595.44	46.88%	45.93%	21.09%	10.90%

属选矿剂						
硫酸铵	20,864,587.14	22,955,315.82	-10.02%	835.60%	140.80%	-31.58%
其他业务收入	1,112,554.61	603,021.51	45.80%	-50.11%	-64.54%	22.0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销售	352,823,544.70	201,506,629.69	42.89%	56.50%	34.81%	9.19%
境外销售	44,826,652.70	21,591,303.08	51.83%	-3.31%	-18.65%	9.08%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46.30%，主要系本期销售情况较好，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88,291.67	77,218,110.50	28.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108.12	-55,247,515.12	3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613.90	-393,599.56	-387.96%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1,870,181.17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情况较好，生产经营规模扩大；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28,407.00 元，主要原因系本年度赎回理财产品；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527,014.34 元，主要系本期预付上市费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西森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目前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1,000 万人民币	3,063,456.08	3,063,243.90	0	13,897.14
森合高新科技	控股子公	贸易	100 万	3,111,568.32	60,451.16	1,642,062.91	60,451.16

(香港)有限公司	司		美元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承担社会责任，遵纪守法、合规经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履行纳税义务，回馈社会。
- 2、公司重视环境保护，采取各种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积极推动绿色生产和可持续发展。
- 3、公司能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和各项劳动保障，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切实有效的保护公司职工的各项权利。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占营业成本比例较高，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为 73.19%。公司主要原材料尿素和纯碱属于基础性大宗化工原料，国内市场供应充足，但其价格易受环保政策、能源政策、国际贸易环境、宏观经济周期、供需状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出现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将对公司产品的利润水平和整体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单一产品经营风险	报告期公司生产的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4.74%。在未来一段时间内，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仍将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产品类型单一导致公司对下游行业需求依存度较高，未来若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技术变革淘汰了现有的技术和产品，而公司又未能在短时间内完成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布局、未能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为 43.90%。毛利率变动受产品市场价格、原材料供应成本、能源成本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使毛利率存在下滑的风险。
下游矿山企业停产停工风险	公司生产的贵金属选矿剂主要用于金、银等矿业企业的矿山作业，矿山生产经营活动的稳定性容易受到环保要求、监管政策变化、安全生产、开采资质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下游大客户的矿山作业活动受政策、气候、军事等相关因素影响出现间歇性或持续性停产停工，将会在短期内对公司产品销售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带来风险，导致经营业绩出现波动。
环保风险	公司作为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同时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转会产生噪声。虽然公司目前“三废”治理和排放符合国家的有关环保政策和排放标准，但是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益严格，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的环境法律法规，提高环境保护标准，相关政策仍有可能增加公司环保支出和污染物治理成本。此外，如果因人为操作不当、自然灾害以及其他原因出现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则相关主管部门可能对公司采取处罚、停产整顿或关闭部分生产设施等措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行业，公司生产过程涉及复杂化学合成及低温、高温反应。上述化学品及生产过程中如果操作或控制不当，将可能引起安全生产事故，造成公司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此外，公司可能存在由于国家安全生产主管部门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标准，迫使公司加大安全生产设施的投入及加强安全检修与监测，进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权不稳定的风险	阙山东、刘新先生各直接持有公司 28.0830%股份，二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阙山东、刘新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二人在重大决策之前必须充分协商、沟通，并采取出一致行动；自成为公司股东及董事以来，二人在股东会、董事会上的表决结果均一致。虽然已签署长期一致行动人协议，但是如果二人不遵守约定或经充分协商后仍无法就重大决策达成一致意见，在董事会、股东会表决时没有采取一致行动，可能会导致审议的事项不能正常表决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甚至影响公司共同控制权的稳定性。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阙山东、刘新先生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共同控制公司 56.3064%股权，对公司日常经营决策有绝对控制权。同时阙山东先生担任

	董事长，刘新先生担任董事、总经理，能够对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经营决策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环保类选矿剂对氰化钠的替代速度不及预期	公司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产品销售情况受其对氰化钠替代速度影响。尽管公司产品在环保性、安全性及经济性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且当前替代进程符合预期，但如果未来除氰工艺取得突破性进展、环保监管政策放松或下游黄金价格大幅下降等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对氰化钠的替代速度不及预期。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2,000,000.00	14,797,345.2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结算完毕，其中 29.87%暂未回款。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正常业务范围，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发生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竞业禁止、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事项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知识产权保护、商业秘密等事项的法律规定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认 与 承 诺)		
其他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竞业禁 止、知识 产权及商 业秘密等 事项的 确 认 与 承 诺)	承诺不存在违反 竞业禁止、知识 产权保护、商业 秘密等事项的法 律规定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所持股 份无瑕疵 并具有适 格股东资 格 的 承 诺)	股东承诺所持股 份无瑕疵并具有 适格股东资格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 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 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 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未履行 承诺的约 束措施承 诺函)	严格履行为挂牌 事宜作出的各项 公开承诺, 并积 极接受社会监 督。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未履行 承诺的约 束措施承 诺函)	严格履行为挂牌 事宜作出的各项 公开承诺, 并积 极接受社会监 督。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 (未履行 承诺的约 束措施承 诺函)	严格履行为挂牌 事宜作出的各项 公开承诺, 并积 极接受社会监 督。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一致行动 承诺	承诺决定公司日 常经营管理事 项时与公司共同 实际控制人事前 协商一致并保持 一致行动, 并行 行使	正在履行中

					持有股份的表决权。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9 月 4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说明与承诺）	承诺与公司股东无对赌协议,不存在同业竞争及利益冲突,房产、建设手续、社保合法合规,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资产独立。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2 月 2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不再对外销售氰酸钠的承诺）	承诺将不再对外销售氰酸钠,仅用于自身生产、研发。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挂牌	其他承诺（硫酸铵压降计划的承诺）	承诺控制硫酸铵的产量,除处理生产废气以外,不通过其他方式生产硫酸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限售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转让规定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新增股东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在公司提交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股份,自取得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不委托管理、不由公司回购。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因违法违规事项自愿限售股票的承诺）	承诺若发生违法违规事项则自愿按北交所规定办理限售股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因违法违规事项自愿限售	承诺若发生违法违规事项则自愿按北交所规定办理限售股票	正在履行中

				股票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减持规定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减持规定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股份增持承诺	承诺遵守股票减持规定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履行稳股预案义务及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履行稳股预案义务及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承诺严格遵守履行稳股预案义务及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严格遵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严格遵守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分红承诺	承诺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分红回报规划等文件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维护股东利益。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此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	正在履行中

				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此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此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交易的承诺)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发生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发生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会发生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股东适格性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法律规定禁止持股主体、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承诺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最近 36 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承诺最近 36 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5 年 3 月 3 日	-	发行	其他承诺 (最近 36 个月内及挂牌期	承诺最近 36 个月内及挂牌期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正在履行中

				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449,100	56.74%	-12,434,300	36,014,800	42.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90,300	14.04%	-11,990,300	-	0.00%
	董事、监事、高管	324,000	0.38%	-324,000	-	0.00%
	核心员工	366,000	0.43%	-120,000	246,000	0.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6,942,900	43.26%	12,434,300	49,377,200	57.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970,900	42.12%	11,990,300	47,961,200	56.17%
	董事、监事、高管	972,000	1.14%	324,000	1,296,000	1.52%
	核心员工	0	0.00%	120,000	120,000	0.14%
总股本		85,392,000	-	0	85,39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股东人数由 51 人增加为 159 人，变动原因为公司股份在全国股转系统的交易；
2、2025 年 3 月 13 日，公司阙山东、刘新等 8 名股东自愿锁定其持有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此次办理限售后有限售股份总数变为 49,377,200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 持有的质 押股份数 量	期末 持有的司 法冻结股 份数量
1	阙山东	23,980,600	0	23,980,600	28.0830%	23,980,600	0	0	0
2	刘新	23,980,600	0	23,980,600	28.0830%	23,980,600	0	0	0
3	北京泓石	5,820,600	0	5,820,600	6.8163%	0	5,820,600	0	0
4	杭州鑫博	5,340,000	0	5,340,000	6.2535%	0	5,340,000	0	0
5	招金有色	3,000,000	0	3,000,000	3.5132%	0	3,000,000	0	0
6	广西厚润德	2,890,000	0	2,890,000	3.3844%	0	2,890,000	0	0
7	芜湖泽睿	2,000,000	0	2,000,000	2.3421%	0	2,000,000	0	0
8	宫德文	1,595,000	13,662	1,608,662	1.8839%	0	1,608,662	0	0
9	申屠俊	1,200,000	0	1,200,000	1.4053%	0	1,200,000	0	0
10	顾彬	1,536,000	-340,000	1,196,000	1.4006%	0	1,196,000	0	0
合计		71,342,800	-	71,016,462	83.1653%	47,961,200	23,055,26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阙山东	董事长	男	1961 年 6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23,980,600	0	23,980,600	28.0830%
刘新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23,980,600	0	23,980,600	28.0830%
冯向阳	董事	男	1974 年 2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0	0	0	0%
阙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7 年 4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0	0	0	0%
马瑶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240,000	0	240,000	0.2811%
徐全华	独立董事	女	1976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刘玉雷	独立董事	男	1964 年 2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15 日	0	0	0	0%
陈琿	独立董事	男	1978 年 7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1 月 6 日	0	0	0	0%
黄静	监事会主席	女	1985 年 10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48,000	0	48,000	0.0562%
夏欢	监事	男	1981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168,000	0	168,000	0.1967%
苏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7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7 年 5 月 10 日	120,000	0	120,000	0.1405%

夏国春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7月	2024年5月10日	2027年5月10日	720,000	0	720,000	0.8432%
江颖	财务总监	女	1989年2月	2024年5月10日	2027年5月10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长阙山东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阙明系父子关系，董事长阙山东的配偶刘玉珍与公司股东刘易华系姐弟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333	71	38	366
管理人员	24	3	1	26
研发人员	42	11	3	50
销售人员	29	5	3	31
员工总计	428	90	45	473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5	0	0	5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无变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89,755,151.91	129,588,141.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一)		20,016,493.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三)	14,747,040.00	10,912,845.44
应收账款	五(四)	95,038,676.58	62,457,197.55
应收款项融资	五(五)	19,898,860.67	52,524,663.60
预付款项	五(六)	16,715,612.64	2,582,105.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七)	1,135,743.51	697,778.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八)	72,012,905.31	64,399,908.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954,398.91	546,254.75
流动资产合计		411,258,389.53	343,725,388.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172,078,992.31	133,916,854.22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29,755,032.26	68,777,323.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938,593.41	1,305,788.14
无形资产	五(十三)	89,997,909.90	91,021,533.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762,815.60	885,13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4,761,159.95	5,056,77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19,217.70	7,855,316.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313,721.13	308,818,718.73
资产总计		809,572,110.66	652,544,10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80,650,450.48	68,527,226.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八)	10,084,529.86	7,890,374.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7,701,660.94	9,892,386.97
应交税费	五(二十)	15,727,999.37	8,343,848.7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611,114.91	170,708.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739,698.36	726,351.58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15,396,115.76	1,745,485.84
流动负债合计		130,911,569.68	97,296,383.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四)	231,371.25	611,693.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五)	15,766,405.04	12,570,8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97,776.29	13,182,566.59
负债合计		146,909,345.97	110,478,949.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六)	85,392,000.00	85,39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七)	26,273,130.63	26,273,13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八)	-135.4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九)	42,696,000.00	42,69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	508,301,769.53	387,704,02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662,764.69	542,065,157.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662,764.69	542,065,157.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09,572,110.66	652,544,107.00

法定代表人：阙山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晓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580,127.51	126,538,568.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16,493.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747,040.00	10,912,845.44
应收账款		96,592,493.66	62,457,197.55
应收款项融资		19,898,860.67	52,524,663.60

预付款项		16,715,612.64	2,582,105.80
其他应收款		1,135,743.51	697,778.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012,905.31	64,399,908.0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4,398.91	546,254.75
流动资产合计		406,637,182.21	340,675,815.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2,078,992.31	133,916,854.22
在建工程		129,755,032.26	68,777,323.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8,593.41	1,305,788.14
无形资产		89,997,909.90	91,021,533.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2,815.60	885,13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1,159.95	5,056,77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17.70	7,855,316.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1,313,721.13	311,818,718.73
资产总计		807,950,903.34	652,494,53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650,450.48	68,527,226.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592,677.62	7,890,374.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01,660.94	9,892,386.97
应交税费		15,722,339.35	8,343,622.59
其他应付款		611,114.91	170,708.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9,698.36	726,351.58
其他流动负债		15,396,115.76	1,745,485.84
流动负债合计		129,414,057.42	97,296,156.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1,371.25	611,693.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766,405.04	12,570,87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97,776.29	13,182,566.59
负债合计		145,411,833.71	110,478,723.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5,392,000.00	85,39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273,130.63	26,273,13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96,000.00	42,69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8,177,939.00	387,654,67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539,069.63	542,015,81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07,950,903.34	652,494,534.1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五(三十一)	397,650,197.40	271,810,842.5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一)	397,650,197.40	271,810,842.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765,130.73	199,404,557.3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一)	223,097,932.77	176,015,724.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二)	3,018,488.66	2,506,386.79
销售费用	五(三十三)	10,760,112.42	8,449,556.25
管理费用	五(三十四)	8,716,866.36	7,194,207.81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五)	13,700,516.20	6,119,928.29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六)	-1,528,785.68	-881,246.45
其中：利息费用		20,450.07	37,147.83
利息收入		2,078,955.96	681,840.51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七)	5,446,537.82	2,305,296.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206,901.37	130,93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九)		78,602.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6,478,231.45	727,924.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72,032.78	-72,21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11.48	28,068.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888,353.11	75,604,893.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三)	905,704.41	0.12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四)	15,071.42	765,226.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778,986.10	74,839,667.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五)	19,181,243.26	10,523,950.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97,742.84	64,315,716.4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97,742.84	64,315,716.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597,742.84	64,315,716.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4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5.4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597,607.37	64,315,716.4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597,607.37	64,315,716.4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1	0.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1	0.75

法定代表人：阙山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晓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397,568,094.26	271,810,842.59
减：营业成本		223,097,932.77	176,015,724.68
税金及附加		3,018,488.66	2,506,386.79

销售费用		10,756,475.85	8,449,556.25
管理费用		8,716,866.36	7,194,207.81
研发费用		13,700,516.20	6,119,928.29
财务费用		-1,526,890.84	-863,927.86
其中：利息费用		20,450.07	37,147.83
利息收入		2,063,696.75	664,321.92
加：其他收益		5,446,537.82	2,305,296.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901.37	130,932.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602.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78,231.45	727,924.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032.78	-72,21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48	28,068.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807,991.70	75,587,575.03
加：营业外收入		905,704.41	0.12
减：营业外支出		15,071.42	765,226.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698,624.69	74,822,348.76
减：所得税费用		19,175,365.62	10,523,431.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523,259.07	64,298,917.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523,259.07	64,298,917.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956,629.23	270,828,966.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87,888.79	5,909,568.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0,639.48	5,800,79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115,157.50	282,539,331.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783,479.59	151,092,713.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44,211.91	20,420,18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71,617.60	21,035,52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7,556.73	12,772,7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26,865.83	205,321,22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088,291.67	77,218,11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394.52	145,4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23,394.52	40,184,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42,502.64	35,431,995.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742,502.64	95,431,99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108.12	-55,247,51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0,613.90	393,599.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613.90	393,59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613.90	-393,59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1,559.14	268,205.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67,010.51	21,845,20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88,141.40	92,846,08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755,151.91	114,691,284.71

法定代表人：阙山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晓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828,856.77	270,828,966.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87,888.79	5,909,568.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5,380.27	5,783,27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972,125.83	282,521,812.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783,479.59	151,092,713.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44,211.91	20,420,18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71,173.87	21,035,00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0,555.79	12,772,59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009,421.16	205,320,50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62,704.67	77,201,30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394.52	145,48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23,394.52	40,184,48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742,502.64	35,431,995.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742,502.64	95,431,995.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9,108.12	-55,247,515.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0,613.90	393,599.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0,613.90	393,59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613.90	-393,599.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1,423.67	268,205.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41,558.98	21,828,400.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538,568.53	89,827,904.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80,127.51	111,656,304.6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波动性变动受多种因素影响，与下游黄金选采息息相关，受到包括客户所处地域、气候、黄金饰品销售季节性等因素影响。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 1-6 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西森合矿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合有限），经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4 月批准，森合有限以 2015 年 2 月 28 日为基准

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在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5718306141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392,000 元，总股本为 85,392,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注册地：南宁市明阳工业区明阳四路 B-3-1 西面。法定代表人：阙山东。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采购部、生产事业部、研发中心、销售事业部、运营部、综合部、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从事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金蝉环保型贵金属选矿剂。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信息披露指引(2023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50 号)的要求编制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金额 100 万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100 万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1000 万以上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

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二)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	---------------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注 1]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注1]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	------------------------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七)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

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质保金	合同相关的质保金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4)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九)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

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

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二十)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单项长期

应收款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

(二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

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二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	20.0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

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二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固定资产装修	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二十四)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

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2-5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15-2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

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八)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

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计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

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

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三十二)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十三)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

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境内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产品送至客户或其指定地点，经客户确认并取得回执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贸易方式，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并获取货运单据时确认收入。

（三十四）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

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

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

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

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八)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和会计处理方法

1.债权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受让包括现金在内的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的，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采用以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全部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在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债权人按照修改后的条款以公允价值初始计量重组债权，重组债权的确认金额与债权终止确认日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权终止确认，债权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债权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权人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以及债权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2.债务人

(1)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以单项或多项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偿债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以单项或多项非金融资产清偿债务的或者以包括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在内的多项资产清偿债务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2)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

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如果修改其他条款导致债务终止确认，债务人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重组债务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终止确认的债务账面价值与重组债务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如果修改其他条款未导致债务终止确认，或者仅导致部分债务终止确认，对于未终止确认的部分债务，债务人根据其分类，继续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债务人根据重新议定合同的现金流量变化情况，重新计算该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投资收益。

(4)以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债务人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确认债务重组损益。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债务重组收益或投资收益(仅涉及金融工具时)。

(三十九)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

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

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四十)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6%、9%、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 计缴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5元/平方米/年
环保税	污染当量	1.8元/污染当量
契税	合同约定金额	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上年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	1.5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森合环保20%、森合（香港）应税所得中前200万港币税率8.25%，超过200万港币以后的应税所得按照16.50%计算缴纳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公布广西壮族自治区 2022 年通过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桂科高字〔2023〕9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245000113，资格有效期 3 年，故 2025 年 1-6 月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本公司子公司广西森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本公司子公司森合高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为注册在中国香港的公司。中国香港于《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中规定，利得税两级制即“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将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征税”。适用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课税年度。

4、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新时代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20〕42 号），对在经济区内新注册开办，除国家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外的小型微利企业，自其取得第一笔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5 年。本公司子公司广西森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189,754,817.42	129,587,807.08
其他货币资金	334.49	334.32
合 计	189,755,151.91	129,588,141.40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016,493.15
其中：其他	-	20,016,493.15

(三)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747,040.00	7,274,535.4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	3,638,310.00
合 计	14,747,040.00	10,912,845.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523,200.00	100.00	776,160.00	5.00	14,747,040.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487,205.73	100.00	574,360.29	5.00	10,912,845.44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5,523,200.00	776,160.00	5.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4,360.29	201,799.71	-	-	-	776,160.00

4.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4,742,628.29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0,078,533.24	63,200,007.20
1-2 年	7,723,251.43	6,121,351.43
2-3 年	14,396,586.69	14,060,986.69
3-4 年	-	-
4-5 年	444,772.42	444,772.42
5 年以上	-	-
合 计	122,643,143.78	83,827,117.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30,310.54	18.21	22,330,310.5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12,833.24	81.79	5,274,156.66	5.26	95,038,676.58
合 计	122,643,143.78	100.00	27,604,467.20	22.51	95,038,676.58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30,310.54	26.64	18,089,584.83	81.01	4,240,725.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496,807.20	73.36	3,280,335.36	5.33	58,216,471.84
合 计	83,827,117.74	100.00	21,369,920.19	25.49	62,457,197.55

(1) 期末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勇弘科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3,404,086.69	13,404,086.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伊万特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8,481,451.43	8,481,451.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金蟬黄金选矿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44,772.42	444,772.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22,330,310.54	22,330,310.54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112,533.24	4,955,626.66	5.00
1-2 年	207,800.00	20,780.00	10.00
2-3 年	992,500.00	297,750.00	30.00
小 计	100,312,833.24	5,274,156.66	5.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89,584.83	4,240,725.71	-	-	-	22,330,310.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0,335.36	1,993,821.30	-	-	-	5,274,156.66
小 计	21,369,920.19	6,234,547.01	-	-	-	27,604,467.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前五名累计金额 **88,071,638.1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为 **71.83%**。

5.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9,898,860.67	52,524,663.6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299,503.71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2,524,663.60	-32,625,802.93	-	19,898,860.6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52,524,663.60	19,898,860.67	-	-

(六)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578,996.98	99.18	2,580,154.47	99.92
1-2年	134,664.33	0.81	1,951.33	0.08
2-3年	1,951.33	0.01	-	-
合 计	16,715,612.64	100.00	2,582,105.8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数前五名累计金额为 14,142,814.8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为 84.61%。

(七)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806,079.82	670,336.31	1,135,743.51	1,326,230.13	628,451.58	697,778.55

2. 其他应收款

(1)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88,642.20	887,942.20
暂付款	470,568.09	438,287.93
备用金	46,869.53	-
小 计	1,806,079.82	1,326,230.13

(2)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099,600.65	619,750.96
1-2 年	30,000.00	119,461.27
2-3 年	509,461.27	420,000.00

3-4 年	3,000.00	3,000.00
4-5 年	-	-
5 年以上	164,017.90	164,017.90
小 计	1,806,079.82	1,326,230.1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000.00	23.25	42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6,079.82	76.75	250,336.31	18.06	1,135,743.51
合 计	1,806,079.82	100.00	670,336.31	37.12	1,135,743.5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000.00	31.67	42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230.13	68.33	208,451.58	23.00	697,778.55
合 计	1,326,230.13	100.00	628,451.58	47.39	697,778.55

1)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99,600.65	54,980.03	5.00
1-2 年	30,000.00	3,000.00	10.00
2-3 年	89,461.27	26,838.38	30.00
3-4 年	3,000.00	1,500.00	50.00
5 年以上	164,017.90	164,017.90	100.00
小 计	1,386,079.82	250,336.31	18.06

2)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675.22	195,776.36	420,000.00	628,451.5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2,378.47	19,506.26	-	41,884.7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	35,053.69	215,282.62	420,000.00	670,336.31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1.43%，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0,000.00	-	-	-	-	42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451.58	41,884.73	-	-	-	250,336.31
小 计	628,451.58	41,884.73	-	-	-	670,336.31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新疆金脉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33.22	30,000.00
广西南宁通源物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20,000.00	2-3 年	23.25	420,000.00
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6,496.00	5 年以上	7.56	136,496.00
蒙长凯	暂付款	36,639.34	2-3 年	2.03	10,991.80
何统诚	暂付款	35,401.93	2-3 年	1.96	10,620.58
小 计		1,228,537.27		68.02	608,108.38

(7)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期末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9)期末无外币其他应收款情况。

(八)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4,931,300.14	175,640.23	34,755,659.91	26,447,007.71	28,062.40	26,418,945.31
原材料	21,429,307.64	-	21,429,307.64	25,124,814.56	-	25,124,814.56
低值易耗	9,523,812.34	-	9,523,812.34	5,952,594.12	-	5,952,594.12

品						
发出商品	4,333,127.56	-	4,333,127.56	5,395,895.57	-	5,395,895.57
包装物	1,654,140.65	-	1,654,140.65	931,526.21	3,915.03	927,611.18
合同履约成本	254,619.73	-	254,619.73	301,837.61	-	301,837.61
半成品	62,237.48	-	62,237.48	278,209.68	-	278,209.68
合 计	72,188,545.54	175,640.23	72,012,905.31	64,431,885.46	31,977.43	64,399,908.0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8,062.40	175,640.23	-	28,062.40	-	175,640.23
包装物	3,915.03	-	-	307.58	3,607.45	-
原材料	-	-	-	-	-	-
低值易耗品	-	-	-	-	-	-
小 计	31,977.43	175,640.23	-	28,369.98	3,607.45	175,640.23

[注]其他指本期存货核销。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	301,837.61	发出商品运费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市中介费	1,615,094.34	-
待摊房租费	339,304.57	546,254.75
合 计	1,954,398.91	546,254.75

(十)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72,078,992.31	133,916,854.22

2. 固定资产

(1)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 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数	83,670,723.72	94,973,003.46	533,451.34	4,503,626.25	3,247,089.96	186,927,894.73
2)本期增加	-	39,351,927.42	7,350,114.03	384,655.98	-	47,086,697.43
①购置	-	648,849.55	7,350,114.03	384,655.98	-	8,383,619.56
②在建工程转入	-	38,703,077.87	-	-	-	38,703,077.87
③其他	-	-	-	-	-	-
3)本期减少	-	2,350.43	-	99,575.49	1,384,999.49	1,486,925.41
①处置或报废	-	2,350.43	-	99,575.49	1,384,999.49	1,486,925.41
4)期末数	83,670,723.72	134,322,580.45	7,883,565.37	4,788,706.74	1,862,090.47	232,527,666.75
(2)累计折旧						
1)期初数	11,578,769.70	36,620,984.91	59,408.91	2,860,677.56	1,891,199.43	53,011,040.51
2)本期增加	2,026,847.78	5,605,706.26	807,348.71	301,728.57	179,194.74	8,920,826.06
①计提	2,026,847.78	5,605,706.26	807,348.71	301,728.57	179,194.74	8,920,826.06
3)本期减少	-	1,862.00	-	96,330.64	1,384,999.49	1,483,192.13
①处置或报废	-	1,862.00	-	96,330.64	1,384,999.49	1,483,192.13
4)期末数	13,605,617.48	42,224,829.17	866,757.62	3,066,075.49	685,394.68	60,448,674.44
(3)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065,106.24	92,097,751.28	7,016,807.75	1,722,631.25	1,176,695.79	172,078,992.31
2)期初账面价值	72,091,954.02	58,352,018.55	474,042.43	1,642,948.69	1,355,890.53	133,916,854.22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2,991,661.91 元。

(2)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13 亩 1 号车间	29,852,751.77	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29,755,032.26	-	129,755,032.26	68,777,323.53	-	68,777,323.53

2. 在建工程

(1)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3,052,300.87	-	3,052,300.87	36,287,132.08	-	36,287,132.08
新 厂 房 建 设 工 程	126,702,731.39	-	126,702,731.39	32,490,191.45	-	32,490,191.45
小 计	129,755,032.26	-	129,755,032.26	68,777,323.53	-	68,777,323.53

(2)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 8 万吨环 保型贵金属 提取剂建设 项目[注]	279,036,000.00	32,490,191.45	94,212,539.94	-	-	126,702,731.39
低温线二次 扩 产 项 目 (5#)	22,566,371.68	18,009,415.26	1,322,814.69	19,332,229.95	-	-
13 亩高温生	18,141,592.92	13,595,809.72	2,314,370.04	15,910,179.76	-	-

产线						
小 计	319,743,964.60	64,095,416.43	97,849,724.67	35,242,409.71	-	126,702,731.3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8 万吨环保型贵金属提取剂 建设项目	45.41	45.41	-	-	-	自有资金
低温线二次扩产项目（5#）	85.67	100.00	-	-	-	自有资金
13 亩高温生产线	87.7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小计	-	-	-	-	-	-

[注]：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二期建设研发楼、6 号生产车间、7 号生产车间，其余部分一期建设。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1)账面原值	
1)期初数	2,200,488.84
2)本期增加	-
3)本期减少	10,413.19
①处置	10,413.19
4)期末数	2,190,075.65
(2)累计折旧	
1)期初数	894,700.70
2)本期增加	359,306.74
①计提	359,306.74
3)本期减少	2,525.20

①处置	2,525.20
②其他	-
4)期末数	1,251,482.24
(3)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8,593.41
2)期初账面价值	1,305,788.14

(十三)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 计
(1)账面原值				
1)期初数	95,774,981.08	200,000.00	260,342.05	96,235,323.13
2)本期增加	-	-	-	-
①购置	-	-	-	-
3)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4)期末数	95,774,981.08	200,000.00	260,342.05	96,235,323.13
(2)累计摊销				
1)期初数	4,989,476.21	129,584.50	94,729.36	5,213,790.07
2)本期增加	962,345.76	6,029.52	55,247.88	1,023,623.16
①计提	962,345.76	6,029.52	55,247.88	1,023,623.16
3)本期减少	-	-	-	-
①处置	-	-	-	-
4)期末数	5,951,821.97	135,614.02	149,977.24	6,237,413.23
(3)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9,823,159.11	64,385.98	110,364.81	89,997,909.90
2)期初账面价值	90,785,504.87	70,415.50	165,612.69	91,021,533.06

2.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未办妥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说明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明阳工业区 186 亩土地使用权	54,828,366.57	土地尾款未付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费	885,132.50	-	122,316.90	-	762,815.60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9,050,963.51	4,357,644.53	22,572,732.06	3,385,909.81
存货跌价准备减值准备	175,640.23	26,346.03	31,977.43	4,796.61
政府补助	15,766,405.04	2,364,960.76	12,570,873.51	1,885,631.03
租赁负债	971,069.61	145,660.44	1,338,044.66	200,706.70
合 计	45,964,078.39	6,894,611.76	36,513,627.66	5,477,044.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38,593.41	140,789.01	1,305,788.14	195,868.2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284,418.65	1,992,662.80	1,479,541.67	221,931.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增加)	-	-	16,493.15	2,473.97
合 计	14,223,012.06	2,133,451.81	2,801,822.96	420,273.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
	债互抵金额	资产或负债余额	债互抵金额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3,451.81	4,761,159.95	420,273.44	5,056,77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3,451.81	-	420,273.44	-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购置款	19,217.70	-	19,217.70	7,855,316.57	-	7,855,316.57

(十七)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79,572,403.00	67,650,608.93
1-2 年	260,008.41	153,561.69
2-3 年	99,765.23	4,782.30
3-4 年	-	14,486.84
4-5 年	29,571.84	697,787.00
5 年以上	688,702.00	6,000.00
合 计	80,650,450.48	68,527,226.76

(十八) 合同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结算的销售商品款	10,084,529.86	7,890,374.85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9,892,386.97	32,528,564.59	34,724,647.74	7,696,303.8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677,475.80	1,677,475.80	-
(3)辞退福利	-	26,938.24	21,581.12	5,357.12
合 计	9,892,386.97	34,232,978.63	36,423,704.66	7,701,660.94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92,386.97	29,196,391.57	31,392,474.72	7,696,303.82
(2)职工福利费	-	1,394,526.12	1,394,526.12	-
(3)社会保险费	-	736,896.80	736,896.8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16,556.92	716,556.92	-
工伤保险费	-	20,339.88	20,339.88	-
(4)住房公积金	-	1,155,940.00	1,155,94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4,810.10	44,810.10	-
小 计	9,892,386.97	32,528,564.59	34,724,647.74	7,696,303.82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1,626,638.64	1,626,638.64	-
(2)失业保险费	-	50,837.16	50,837.16	-
小 计	-	1,677,475.80	1,677,475.80	-

(二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9,121,789.19	4,990,325.79
契税	1,562,135.79	1,571,961.06
残疾人保障金	874,780.66	642,695.3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2,841.97	473,349.22
增值税	3,197,642.58	243,918.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937.00	151,259.49
印花税	112,231.03	86,414.78
教育费附加	156,401.60	64,825.52

房产税	54,577.75	54,577.75
地方教育附加	104,267.71	43,216.99
环保税	26,394.09	21,304.04
合 计	15,727,999.37	8,343,848.70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611,114.91	170,708.39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提费用	611,114.91	170,708.39

(2) 本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3) 本公司期末无外币其他应付款。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9,698.36	726,351.58

(二十三)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4,742,628.29	1,021,441.02-
待转销项税	653,487.47	724,044.82
合 计	15,396,115.76	1,745,485.84

(二十四)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202,770.65	569,394.76

2-3 年	18,937.23	20,087.97
3 年以上	9,663.37	22,210.35
合 计	231,371.25	611,693.08

(二十五)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570,873.51	3,678,500.00	482,968.47	15,766,405.04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六)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392,000.00	-	-	-	-	-	85,392,000.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26,273,130.63	-	-	26,273,130.63

(二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 税费 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1)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	-135.47	-	-	-	-135.47	-	-135.47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35.47	-	-	-	-135.47	-	-135.47
---------------	---	---------	---	---	---	---------	---	---------

(二十九)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2,696,000.00	-	-	42,696,000.00

2. 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2025 年 1-6 月，盈余公积的期末余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因此未计提盈余公积。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数	387,704,026.69	244,266,859.8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387,704,026.69	244,266,859.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0,597,742.84	149,788,874.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351,707.68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8,301,769.53	387,704,026.69

(三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96,537,642.79	222,494,911.26	269,580,760.87	174,315,182.99
其他业务	1,112,554.61	603,021.51	2,230,081.72	1,700,541.69
合 计	397,650,197.40	223,097,932.77	271,810,842.59	176,015,724.68

(三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7,732.81	1,150,872.39
教育费附加	517,599.76	493,231.03
房产税	492,996.47	351,257.24
地方教育附加	345,066.51	328,820.67
印花税	256,686.92	107,664.42
土地使用税	146,255.07	46,576.52
环保税	46,039.92	27,964.52
车船税	6,111.20	-
合 计	3,018,488.66	2,506,386.79

(三十三)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6,940,086.00	6,142,255.53
出口费	1,341,274.10	831,127.67
业务招待费	820,514.07	267,896.88
办公费	755,464.46	408,707.76
差旅费	452,685.09	387,193.43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09,188.64	334,791.13
租赁费	98,353.80	21,528.00
运杂费	11,161.45	23,586.33
其他	31,384.81	32,469.52
合 计	10,760,112.42	8,449,556.25

(三十四)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903,648.85	3,863,644.09
中介机构咨询费	1,832,593.49	740,432.66

折旧和摊销	1,256,545.07	612,774.54
办公费	856,784.51	1,042,447.17
业务招待费	483,628.48	568,988.13
残保金	232,085.32	272,759.91
差旅费	104,003.64	36,176.08
其他	47,577.00	56,985.23
合 计	8,716,866.36	7,194,207.81

(三十五)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委托开发费用	4,953,194.91	2,638,767.22
直接材料	3,851,890.85	463,325.11
职工薪酬	3,651,991.85	2,024,906.38
折旧与摊销	690,237.46	575,534.79
其他	553,201.13	417,394.79
合 计	13,700,516.20	6,119,928.29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费用	20,450.07	37,147.8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0,450.07	37,147.83
减：利息收入	2,078,955.96	681,840.51
汇兑损失	481,423.67	-
减：汇兑收益	-	268,205.33
手续费支出	48,296.54	31,651.56
合 计	-1,528,785.68	-881,246.45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政府补助	4,220,585.04	1,594,510.34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96,790.24	685,171.41
个税手续费返还	29,162.54	25,614.83
合 计	5,446,537.82	2,305,296.58

(三十八)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901.37	130,932.05

(三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8,602.74

(四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1,799.71	309,133.8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34,547.01	400,658.4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884.73	18,132.08
合 计	-6,478,231.45	727,924.32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5,640.23	-72,215.68
存货核销	3,607.45	-
合 计	-172,032.78	-72,215.68

(四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时确认的收益	111.48	28,068.39
其中：固定资产	-	28,068.39
使用权资产	111.48	-
合 计	111.48	28,068.39

(四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905,703.51	-	905,703.51
其他	0.90	0.12	0.90
合 计	905,704.41	0.12	905,704.41

(四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733.28	455,134.44	3,733.28
罚款支出	1,500.00	310,000.00	1,500.00
税收滞纳金	9,838.14	91.95	9,838.14
合 计	15,071.42	765,226.39	15,071.42

(四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18,885,632.50	10,702,914.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5,610.76	-178,963.56
合 计	19,181,243.26	10,523,950.87

(四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期不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十七)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17,714,417.63	7.1586	126,810,430.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96,558.00	7.1586	2,838,800.1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不存在合并范围的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森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1000 万人民币	广西南宁市	广西南宁市	制造业	100.00	-	设立
森合高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一级	100 万美元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	设立

(1)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下表决权但仍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3)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八、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570,873.51	3,678,500.00	-	482,968.47	-	15,766,405.04	与资产相关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收益	4,220,585.04	1,594,510.34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阙山东、刘新，合计持有本公司 56.166%的股份。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内蒙古金蝉选冶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宫德文持股 51%的公司
包头市恒英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宫德文持股 51%，并担任监事的公司
广西还珠律师事务所	公司总经理刘新之弟刘华在该律所任职，比照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内蒙古金蝉选冶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价	13,191,150.53	10,131,769.92
包头市恒英商贸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价	1,606,194.70	272,566.37
合 计			14,797,345.23	10,404,336.29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3	13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	12
报酬总额(万元)	376.01	388.20

(三) 比照关联交易披露的交易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广西还珠律师事务所	接受服务	协议价	80,000.00	303,271.24

(四)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金蝉选冶服务有限公司	4,452,900.00	222,645.00	3,864,000.00	193,200.00
应收票据					
	内蒙古金蝉选冶服务	-	-	711,214.71	35,560.74

	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融资					
	内蒙古金蝉选冶服务 有限公司	1,491,479.11	-	9,431,954.76	-
	包头市恒英商贸有限 公司	1,021,600.00	-	777,600.0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广西还珠律师事务所	10,000.00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2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0,585.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6,901.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4,36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162.54
小 计	5,347,393.42
减：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803,809.7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43,583.6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2	1.41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7	1.36	1.36

2. 计算过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20,597,742.84
非经常性损益	2	4,543,58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16,054,159.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542,065,157.3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5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数	6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	7	-
加权平均净资产	$8=4+1*0.5+5-6+7$	602,364,02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8$	2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8$	19.27%

[注]报告期净资产增减变动加权数，系按净资产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20,597,742.84
非经常性损益	2	4,543,58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16,054,159.15
期初股份总数	4	85,392,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	6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	7	-
报告期缩股数	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6-7-8$	85,392,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0=3/9$	1.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1=3/9$	1.36

[注]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的加权数及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的加权数，系按股份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占报告期月数的比例作为权重进行加权计算。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9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21.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0,585.0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6,901.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4,36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162.5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47,393.42
减：所得税影响数	803,809.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43,583.6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